

台北律師公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一段7號9樓
聯絡電話：(02)2351-5071
承辦人：林明憲 分機 20

受文者：各地律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民國 110 年 10 月 14 日
發文字號：北律文字第 1101610 號
速 別：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 件：作品徵件簡章

主旨：由全國律師聯合會及本會共同主辦之「疫情下的新日常」攝影展，敬邀 貴會會員參與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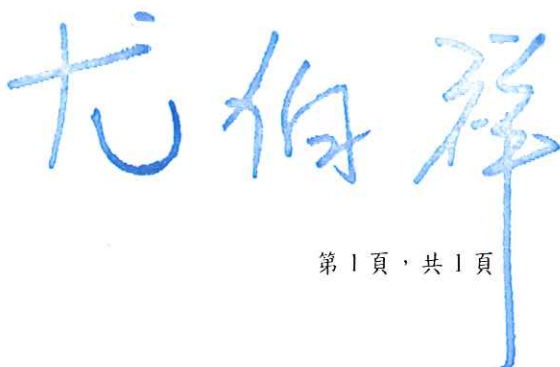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由全國律師聯合會及本會共同主辦之「疫情下的新日常」攝影展（台北律師公會攝影社、桃園律師公會攝影社、台中律師公會動心攝影社協辦），謹訂於 110 年 12 月 3 日至 111 年 1 月 31 日假本會會館長廊展出，敬邀 貴會會員參與。
- 二、本次「疫情下的新日常」攝影展等訊息，詳如附件作品徵件簡章，敬請轉知 貴會會員知悉。

正本：各地方律師公會（社團法人基隆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桃園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苗栗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中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彰化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南投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雲林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嘉義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屏東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宜蘭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花蓮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東律師公會）

副本：全國律師聯合會

理事長



全國律師聯合會「疫情下的新日常」攝影展 作品徵件簡章

受到 COVID-19 疫情的影響，所有的商業和日常活動都發生改變，全國律師聯合會「疫情下的新日常」攝影展以「疫情下的新日常」為主題，邀請各位律師提供攝影作品，與我們分享疫情下的新生活觀察。

參加資格：全國律師聯合會會員

徵件時間：即日起 2021 年 10 月 27 日

展出時間：2021 年 12 月 3 日至 2022 年 1 月 31 日

展出地點：台北律師公會長廊（裱框展出）

報名方式：請將作品（請提供雲端連結）、作品說明（200 字內，Word 檔）、基本資料（姓名、聯繫電話）email 給台北律師公會攝影社社長林佳瑩律師
(camille@tmdclaw.com.tw)

恒達法律事務所聯絡電話：(02)83691380

作品規格：照片實際印刷尺寸為 12 英吋*18 英吋。3600px x5400px x300dpi /色域 SRGB/色彩模式 8bit（若不符合比例，請起碼長邊達 5400px）。檔案格式 Jpg 或 Tiff 皆可。tif 存檔請不要勾選壓縮模式。

注意事項：受限於場地大小以及沖洗照片的規格（照片清晰度不足者，將無法沖洗展出）等因素，主辦單位保留展出作品與否的權利，亦請會員自行留意避免作品涉及著作權及肖像權相關問題。

主辦單位：全國律師聯合會、台北律師公會

協辦單位：台北律師公會攝影社、桃園律師公會攝影社、台中律師公會動心攝影社